公開類		編製機關	金門縣(　)公所
年度報	年度結束後1個半月內編報	表　　號	2354-06-20-3

金門縣00鄉(鎮)禦潮(海堤)—構造物維護管理

中華民國　　年度

項目別	施工地點(鄉鎮市區別)	工程名稱	施工		工程內容							工程決算數(新臺幣千元)	主辦機關
			起年月	迄年月	海堤（公尺）	海岸保護工（公尺）	水門（座）	水防道路側溝清理（立方公尺）	水防道路修補（平方公尺）	堤防綠美化面積（平方公尺）	其他（處）		
總計													

填表　　審核　　業務主管人員　　機關首長　　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編製

主辦統計人員

資料來源：金門各鄉鎮公所。

填表說明：1. 本表編製1式3份，1份送本所主計，1份送縣府工務處，1份自存。

2.「海堤」包含防潮堤。

3. 若為中央機關委託辦理之工程，「主辦機關」欄位應填委辦之中央機關名稱。

4. 編製報表時，各項修建工程數量應依實際施工情形分類，可不受工程費會計科目之影響，以免其數量與實際數量不符，另施工起訖年月以實際開工、完工日期為準。